



2023 年 1 月 17 日

即时发布

## 竞争事务委员会强化「不合谋条款」范本 协助采购方加强防范企图损害竞争的行为

竞争事务委员会（竞委会）今天推出「不合谋条款」范本的修订版，供采购人员加入其招标或报价文件（统称招标文件）及采购合约内。新增的条款要求竞投者披露其实际权益拥有人的资料，从而让采购方更掌握采购过程中的竞争状况。

在《竞争条例》下，围标、瓜分市场及合谋定价均属严重反竞争行为。这些行为可能出现在任何的采购过程，并往往导致采购方需要为商品及服务支付高于竞争水平的价格。

为减低采购方于采购过程中遇到反竞争行为的风险，竞委会于 2017 年首度推出「不合谋条款」的范本，让采购人员按不同情况将该条款作调整后加入其招标文件及采购合约内。「不合谋条款」包括可纳入招标文件内的不合谋字句范本，及让竞投者于入标时签署、用以声明其标书乃独立拟备的确认书范本，以及有关文件的使用指南。该等条款旨在警告竞投者不得作出反竞争安排，以及作出这些安排的后果，一旦有违反条款的情况，亦可为采购方提供清晰、直接的合约保障。

竞委会今天发布「不合谋条款」范本的修订版，有关修订要求竞投者披露其实际权益拥有人，当有公司提交看来是具竞争性的独立标书，采购方可了解这些公司的实际权益拥有人是否相同。在竞委会过往的调查中，就曾遇到一些企业提交表面上是独立、但实际上经协调的标书，原因正是这些企业的实际权益拥有人相同。有关行为虽然未必违反《竞争条例》，但会令人对投标的竞争情况产生误解，竞委会认为这问题适宜透过上述条款处理。采购过程中如有公司披露与另一竞投者的拥有人相同，采购方需按照本身的采购政策，决定如何应对。

竞委会发言人表示：「『不合谋条款』范本自 2017 年推出以来，越来越多公营及私营界别的采购人员已相继采用，以保障其采购程序。在过程中进一步要求投标者披露其实际权益拥有人，采购人员将可取得关键资料，以评估投标过程的潜在竞争状况。」

竞委会呼吁本港所有采购人员，无论是来自公营或私营界别，均应按情况将『不合谋条款』范本修订版纳入招标文件及正式合约内；同时亦应保持警觉，向竞委会举报任何可疑的反竞争行为。」

竞委会呼吁，任何人士如怀疑有反竞争行为出现，包括这些行为的受害者，请尽快透过电话（3462 2118）、电邮（[complaints@compcomm.hk](mailto:complaints@compcomm.hk)）或邮递或亲临竞委会办事处（必须预约），与竞委会联络。

经修订的不合谋条款范本备有中、英文版，并已上载于竞委会网站 <http://www.compcomm.hk>。

\*\*\*\*\*